

## 卷二

# 居 民

## 第一章 人 口

### 第一节 人口变动

1985年底全县有居民124321户,644785人。1990年底全县有居民152587户,700219人,其中自然增长36805人,机械增长17952人。“七五”期间全县平均每年净增人口11086.8人。

1995年底全市有居民168306户,728074人,比1990年净增27855人,其中自然增长23208人,机械增长2923人。“八五”期间全市平均每年净增人口5571人,比“七五”期间降低49.79%。

2000年底全市有居民202496户,759399人,比1995年净增31325人,其中自然增长39942人,机械增长4387人。“九五”期间全市平均每年净增人口6265人,比“八五”期间上升12.46%。

1985年市区常住居民有11132户,53448人。1990年增至70874人,增长32.6%。1995年增至81775人,增长15.38%。2000年增至94395人,增长15.42%。16年净增人口40947人,增长幅度为76.61%。加上来自安徽肥东、浙江温州及省内南昌、进贤、波阳等地个体商户和市郊各乡镇来市区经商的农民,到2000年底市区常住人口加暂住人口已经超过10万。

本志断限内已进行2次人口普查,即第四次和第五次人口普查。1990年7月1日零时进行第四次人口普查,乐平常住居民有153096户,集体户613户,总人口为696410人。2000年(11月1日零时)第五次人口普查全市共有家庭户17.81万户,总人口为731624人。2次人口普查相距10年又4个月,共增加19069人,增长2.68%。